

徵才公告

一、徵才機關：國家圖書館

二、人員區分：教育人員

三、職 稱：編輯（比照助理教授聘任）

四、名 額：1 名

五、性 別：不拘

六、工作地點：國家圖書館（臺北市中山南路 20 號）

七、上網期間：自 109 年 2 月 15 日至 3 月 15 日

八、資格條件：

（一）具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之中國文學、歷史學、哲學、文化研究等之相關系所領域之博士學位論文，且近 7 年內有專門著作者。

（二）具全民英檢中高級或相當程度英語能力。

（三）具備書刊編輯、具國際合作與學術交流業務、或辦理國際會議及外賓接待等實務經驗者尤佳。

（四）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，且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所列任用限制情事者。

（五）積極任事、具工作服務熱忱。

九、工作項目：

（一）主編《漢學研究通訊》季刊。

（二）辦理國際研討會與外籍學人學術討論會。

（三）策畫海外國際書展與聯繫海外學人。

（四）負責執行外籍學人來臺研究獎助相關業務。

（五）負責單位數位資料庫、社群網站之執行、推廣與維護。

（六）各項專案、講座策畫與執行。

（七）其他交辦事項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

（一）意者請檢附下列資料，於 109 年 3 月 15 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寄達國家圖書館人事室（臺北市中山南路 20 號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姓名、聯絡電話、及應徵職稱；相關資料併請依序標示）：

1. 中文履歷表（請下載附檔「國家圖書館職缺應徵履歷表」填寫，或請來信索取檔案 person@ncl.edu.tw，電子檔併寄 airglobe@ncl.edu.tw）。

2. 博士證書、論文及成績單之影本及相關證明文件（國外學歷須經駐外單位驗證）。

3. 近 7 年內之專門著作。

4. 全民英檢中高級或相當程度英語能力檢測證明文件影本（具國外博士學位者則免附證明）。

5. 經歷證明文件影本（須為服務單位正式核發並載明起迄年月之服務證明）。

（二）初審合格者，擇優通知參加筆試，筆試通過者再進行口試。資格不符、未獲通知參加考試或未獲遴用恕不退件或另行通知。如須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檢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。應檢附資料及證明文件不齊全或逾期報名者，均不受理。

（三）本館人事室聯絡電話：02-23619132 轉 159，徐小姐。